

证券代码：002055

证券简称：ST 得润

公告编号：2026-059

深圳市得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归还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得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13 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及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继续使用人民币 25,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及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即 2026 年 8 月 13 日之前）。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13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9）。

根据公司募集资金投入安排，公司实际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金额为人民币 225,892,465.45 元。在补充流动资金期间，公司对资金进行了合理的安排与使用，没有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

公司于 2026 年 7 月 22 日归还人民币 25,892,465.45 元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7 月 23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提前归还部分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54）。

2026 年 8 月 3 日，公司归还人民币 20,000 万元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将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人民币 225,892,465.45 元全部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使用期限未超过 12 个月，并已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通知了公司的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

特此公告。

深圳市得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八月四日